

中国人民银行银川中心支行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中国人民银行银川中心支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总行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中国人民银行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相关要求，以提升政务公开质量为主线，聚焦人民银行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着眼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推动辖区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新成效。

(一) 以权力公开为着力点，不断强化主动公开。一是全面展现权力配置情况。以中国人民银行银川中心支行互联网子网站及各级行营业大厅为主要依托，通过公告栏、电子屏、查询机具等设施，全面展现人民银行工作职能、机构设置、规范性文件、行政执法及政务服务等权力信息，并保持动态更新，在方便群众办事的同时将权力置于人民群众的有效监督之下。全年共公开行政许可信息 12590 条、行政处罚信息 14 条，删除已经废止的规范性文件 10 件。二是积极公开央行履职信息。利用中国人民银行

银川中心支行互联网子网站，及时发布工作动态、金融数据、纪念币发行、国库现金管理、人员录用面试等履职信息，多角度公开基层央行业务开展情况，提升基层央行工作透明度，获取更多理解和支持。全年公开各类信息 390 余条。三是切实强化政策发布解读。围绕推动金融支持稳企业保就业、引导金融机构提升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能力、中小微企业贷款阶段性延期还本付息政策、普惠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支持计划、综合运用再贷款再贴现政策引导金融机构扩大信贷投放等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及总行重要工作安排，通过互联网站、微信公众号、地方媒体、金融机构电子屏、金融知识进社区等方式，多层次、多角度开展政策宣传，加大解读力度，加强舆论引导，为经济社会健康发展营造良好舆论环境。

(二) 以政务新媒体创建为切入点，持续提升公开质效。适应群众以手机阅读获取信息的习惯，聚焦人民银行中心工作，围绕金融支持抗击疫情、复工复产、稳企业保就业、金融精准扶贫、防范电信诈骗、经理国库 35 周年、金融 3·15、反洗钱宣传月、理论提升·青年有声等主题，依托中国人民银行银川中心支行官方微博账号，以视频、图片、长图等方式组织专题宣传，有效提升央行声音传播质效。2020 年，银川中心支行微信公众号发布各类信息 664 条，吸引关注量 8155 人，其中原创作品 197 篇，原创

作品阅读量 28.8 万人次，政务新媒体工作在分支机构政务新媒体工作电视会议上得到总行办公厅肯定。

（三）以优化营商环境为落脚点，扎实推进“放管服”。一是严格落实政务服务事项“好差评”制度，做到差评必回访，增强企业和群众办事便利度和获得感。二是有效回应地方政府简政放权要求，大力压减银行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等 8 项服务事项的材料、办理环节及时限，为群众和机构办事提供便利。三是积极做好政府相关征求意见回复工作，向地方政府就“优化营商环境”提出建议意见和具体举措共计 13 次。四是切实优化疫情期间金融服务，加强疫情防控信贷支持，确保支付结算服务顺畅，畅通紧急资金拨付渠道，落实外汇便利化政策，提高金融服务查询效率，确保疫情期间辖区重要金融基础设施安全稳定运行，金融服务高效便利。五是依法依规办理依申请公开。全年共接收并妥善办理依申请公开事项 1 件，未发生因依申请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

（四）以机制建设为立足点，有效夯实公开工作基础。一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总行最新制度，组织全辖修订完善政务主动公开及政务依申请公开相关制度。二是印发《中国人民银行银川中心支行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对全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三是组织辖区分支机构高质量完成 2019 年政府信息系公开年度数据报送及年报公开工作，均在法定时

限内完成，未发生错报、漏报、未按期公开等情况。**四是**对全辖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开展培训。通过电视电话会议的形式，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政务公开标准化、新媒体运营等专题进行了重点讲解，指导辖内分支机构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五是**将政务公开纳入法制央行评估。协调法律部门对中国人民银行银川中心支行机关及辖内4家地市中心支行政务公开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现场检查，就政务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梳理整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46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	0	1091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8	0	14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26	14873544.07 元	

注：“政府集中采购”数据包括国家外汇管理局宁夏分局数据。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提供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根据总行统一安排梳理 2016-2020 年行政执法信息公开情况时，发现有 2 件当时不具备公开条件的行政处罚信息仍未公开，经严格审核后进行了补充公开。二是部分分支机构政务公开工作人员更换较为频繁，无法准确把握政务公开法律法规有关要求，部分基础工作还不够扎实。三是辖内分支机构缺少互联网公开渠道。2021 年，银川中心支行将以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为抓手，着重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一是按照行政执法信息“及时公开为常态，暂缓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及时修订行政执法信息公示相关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二是在政务公开培训中加强对基础业务工作的培训力度，指导辖内分支机构进一步增强政务公开工作的规范性。三是充分利用银川中心支行互联网子网站，统一公开辖内分支机构规范性文件、行政执法信息等群众关注度较高的政府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